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对外投资事项，涉及新能源行业标的公司的股权收购，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。截止目前，收购方式、股权比例等相关交易要素正在洽谈中，尚存在不确定性。经初步测算，本次投资的交易金额达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需提交股东大会的标准。

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、公正，维护投资者利益、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泰尔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2347）于2017年9月26日下午13:00开始停牌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规定，公司预计在10个交易日内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